

恒口示范区中心大街恒惠大道通车

通讯员 赵玲丹 刘丽



宽阔大道连城乡



建美一条街，幸福一座城。

建美一条街，幸福一座城。



街道整洁群众乐

11月22日，恒口示范区中心大街改造竣工投用暨“创建安全文明示范街”启动仪式。

据了解，原恒口中心大街因建设年代早、使用时间长，路面破损严重，管网设施落后，既无法满足居民生活需要、影响美观，又存在安全隐患。为切实疏通这些堵在群众心中的痛点，真正实现让群众出行更加安全方便快捷，示范区党工委、管委会始终紧盯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工委、管委会文明城市为契机，坚持民意导向和民生导向，将中心大街提升改造作为民生补短板工程，对该路段进行精细化提升改造。经过整整一年的高标准推进，中心大街改造提升工程全面竣工，整个街道焕发新颜，现场车辆顺畅通行。

道路是城市的血管，新中心大街的竣工投用将彻底解决中心大街长期雨污混流、路面破损、架空飞线隐患、交通秩序混乱等问题，对方便群众日常出行、提升城市形象具有重大意义，同时也标志着恒口“老城疏解绿化”进入了由“建好”向“管好”过渡的全新阶段，将进一步拓展恒口城市发展发展空间，提升恒口城市形象，推动恒口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周边居民也切实享受到升级改造带来的“红利”，获得实实在在的幸福。“中心大街的这次升级改造，解决了我们上班出行难的问题，交通更加便利，增加了平时的客流量，这对我们来说非常好。”商户刘女士表示。“宽阔、平坦！”看着家门口的变化，周边居民马先生高兴极了，“原来街上到处都是乱糟糟的，路面也不平整，一高一低的，很不好走。现在道路升级改造了，再也看不见‘蜘蛛网’一样的电线了，还贴心地加装了红绿灯，新划了斑马线，现在这条路看起来美得很，我们走在这上面心情也变好了！”据悉，中心大街改造提升项目全长2.5公里，工程主要由道路改造和强弱电入地两部分构成，新铺设管道、雨污分流、路面沥青共计4.5万平方米，辅设人行道1.2万平方米，已完成街道所有架空线路入地，新装箱柜188台、电缆敷设133千米、拆除杆线255根，并在全街5处交通路口加装交通信号灯及电警抓拍设备，城市面貌焕然一新。

当天，恒口示范区恒惠大道也全面建成通车。恒惠大道位于示范区东江、江沟、杨庄等村(社区)交汇处，占地面积50亩。起接316国道，终止江沟

社区，后期将延伸至机场大道。道路全长1.2公里，道路宽19米，沿线与多条既有村道相交。大道建成后有效解决江沟、杨庄、新湾以及高新区等近10个村5万余群众出行难问题。同时，也为大同片区产业发展、经济发展起到重要的促进作用。

“原先大同北部片区的十余个村受自然条件限制，路面狭窄、涵洞年久失修，时常积水，别说过车了，有时行人都不方便，尤其在春节、清明祭祖时，道路拥堵不堪，车辆剐蹭经常发生。”江沟社区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江兴海说道，“现在恒惠大道修好了，通车了，咱们的村民出行就更方便了，这真是一条惠民路、幸福路、康庄大道。现在谁不说咱们这条路好呀！”

道路通，百业兴，民心畅。中心大街、恒惠大道同步竣工通车，这是恒口示范区党工委、管委会着力提升城市功能、改善民生福祉的民生工程，更是积极履职尽责、全心为民解困的又一次有力实践。这些“一步一脚印”的具体举措，大幅提高通行效率，改善居民出行条件，提高城市交通服务水平，让居民的幸福触“地”可及！

拆除违章建筑 打造和谐乡村

通讯员 马有成 王旭

政之所兴，在顺民心。近日，恒口示范区综合执法大队依法强制拆除3处违建的消息得到了广大群众的点赞叫好，可见依法拆除违建是顺应民心的务实之举，是提升城市治理能力的担当之举，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区的正义之举。

“你好，这里在拆违，请在旁边稍等一会，拆了再通行。”11月3日上午，黄营村五组洋溢河南侧道路旁拉起了警戒线，近60名城管、村两委及相关工作人员在疏散行人，指挥拆除，帮业主将还未搬离的物品进行搬运。

据了解，该处违建是恒口示范区综合执法大队执法人员在巡查执法过程中发现。经过调查，建筑当事人未办理规划审批手续、未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涉嫌“违反规划违规修建房屋”，违法建筑物占地面积达476.98平方米。对此，执法部门第一时间进行核实并约谈当事人，通过倾听群众诉求，了解群众意愿，上门讲法律、讲政策、讲后果等办法，力求转变群众观念，并向其本人派发了《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要求立即停工整改，但当事人逾期未落实整改。

为严格落实恒口示范区管委会印发《关于查处和治理城乡违法违章建设和违法用地的通告》的文件要求，维护辖区城乡建设秩序，执法部门依法采取强制措施，通过制定强制拆除预案、发布公告，依法对3处违法建设实施强拆。执法部门联合行业主管部门依法对其采取停电停水措施，统筹推进依法拆违、腾退登记等工作，拆违现场执法人



拆除违章建筑，还群众发展空间。

员通过“现场普法”不断动之以情、晓之以理，做好群众思想工作，最终获得群众理解。在执法人员的配合下自行拆除违法建筑物。

“拆除私搭乱建、违章建筑，能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腾出空间，能切实保护国家、集体和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能促进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入人心，是一项有利于当前和长远的民生工程。本次‘两违’整治行动，共出动执法人员50人、大型破拆机械2台，拆除违建建筑3处，拆除面积达676.98平方米，是贯彻落实最严格耕地保护制度和一次落实生动实践，更是维护城乡规划建设秩序一次主动举措。”恒口示范区综合执法大队大队长赖邦平说道。

为进一步做好辖区内“两违行为”管控，落实“长牙齿”的耕地保护措施，对全区新增“两违”实现全覆盖整治、零容忍处置，恒口示范区综合执法大队针对辖区“量大面广、房多路窄”的现实情况，加大日常巡查管控力度，通过定点安装视频监控，开展视频巡查执法，加强各村(社区)沟通联系，全面推行“中队包片、队员联村”工作机制，划分“恒口、大同、梅子铺”三大片区，精心制定巡查路线、巡回播放广播，分级分类开展普法宣传，强力推动“两违”专项整治工作。违建并非一朝一夕就能长成。在加大力度整治违建的趋势下，恒口示范区对违建的监管始终不留任何“空隙”，防止陷入屡拆屡建的怪圈，以执法+巡查的手段确保违建“零增长”。

《意见》共分为目的和任务、规范审批监管流程、夯实监管责任、明确专班承接运行四部分，明晰了任务和职责，讲清了流程和运行，明确了要成立3+N工作专班，建立“一窗口”受理、“五个联合”审批监管工作机制和工作专班，并对各部门工作职责和工作要求也作了详细规定，为规范恒口建设审批提供了坚强支持和重要保障。

“1+5”“3+N”，新机制让审批流程更科学更高效

通讯员 赵玲丹

近年来，全国各地农民自建房及各类建设安全事故多发频发，敲响了警钟，恒口示范区辖96个村(社区)，村民自建房数量多，建设年代相隔久远，质量参差不齐，另一方面，恒口近年来经济飞速发展，尤其是机构改革、各部门职能职责进一步明晰后，相关流程迫切需要进一步理顺，工作合力需要进一步强化，谁来审批，怎么审批，谁来监管、如何监管，如何划分职责等，亟须有文确定。

作为改革工作先行先试的示范试验区，恒口示范区党工委、管委会高度重视房屋及各类建设工作，先后出台过一系列政策，但没有形成完整的流程体系，尤其是机构改革、各部门职能职责进一步明确后，相关流程迫切需要进一步理顺，工作合力需要进一步强化，谁来审批，怎么审批，谁来监管、如何监管，如何划分职责等，亟须有文确定。

为认真贯彻落实省市相关决策部署和恒口示范区管委会、恒口镇镇人民代表会议通过的《关于查处和治理城乡违法违章建设和违法用地的通告》有关要求，确保耕地保护政策和“田长制”在恒口得到有效落实，进一步规范全区各类建设审批行为，进一步加强对各类建设行为的监管职责，从源头上有效防止辖区“两违”问题的发生，恒口示范区日前就规范建设审批流程，加强监督管理出台《关于规范恒口示范区建设审批流程加强监督管理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

《意见》起草是由我局负责牵头，联合农技中心、城管大队、住建局等“3+N”专班主要部门，围绕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充分调研恒口审批现状，创新提出“一个窗口”受理、“五个联合”审批监管工作机制，进一步规范审批流程，规范优化各类建设审批行为，努力降低村民自建房及其他建设行为的制度性交易成本及各类“两违”问题的发生。“恒口示范区自然资源负责人陈红介绍道。

《意见》共分为目的和任务、规范审批监管流程、夯实监管责任、明确专班承接运行四部分，明晰了任务和职责，讲清了流程和运行，明确了要成立3+N工作专班，建立“一窗口”受理、“五个联合”审批监管工作机制和工作专班，并对各部门工作职责和工作要求也作了详细规定，为规范恒口建设审批提供了坚强支持和重要保障。

A 成立专班、建立机制，推进“多审合一”

为更好更快更有力地推动建设审批监管工作，示范区于《意见》出台后正式组建了“3+N”工作专班，即由示范区自然资源局、农技中心、综合执法大队牵头，其他行业部门按职能和工作需要参与的联合工作专班，严格按照“一窗口”受理、“五个联合”审批监管工作机制和流程，全面负责组织开展辖区内建设审批和执法监督管理，确保建设审批流程便捷高效，监督管理全面有力。而“一窗口”受理、“五个联合”审批监管工作机制是指由“3+N”专班在示范区政务大厅设立建设申请受理窗口，集中受理村民宅基地建房、集体土地和国有土地一般性建设申请事项，接到申请事项后，按照实际情况，由“3+N”专班联合勘查、联合审批、联合放线、联合监管、联合验收，把原本的多级审批变成“多审合一”“多跑”“多头跑”“反复跑”变成“最多跑一次”。“按照党工委、管委会的工作部署，我们已于本月初正式入驻政务大厅，开设窗口办理相关业务，如果群众或企业有建房或建设需求，均可来示范区政务大厅咨询办理。”陈红说道。

B 提前介入、跟踪监督，实现监管全覆盖

私搭乱建一直是城市建设发展中的顽疾。近年来越来越多的“两违”问题，严重阻碍了城区总体规划和经济发展，不仅破坏城市风貌，也存在不同程度的消防、安全隐患，严重影响群众正常出行和生活。此次《意见》中明确，变成“前置参与”提前介入各类建设行为，将监管全流程全方位进行到底，切实管住现在、规范未来。城管执法大队大队长赖邦平表示：“《意见》出台前，我们对大多建设行为的具体坐标、土地性质、规划用途等信息掌握较为被动，导致行政的审批和执法、监管的性质、规划用途等信息通过‘五个联合’审批监管机制，监管工作将从建设行为开始贯彻始终，极大提升了大队对违法建设行为的发现和处置能力，后期我们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严厉打击各类违法建设行为，做到早介入、早发现、早制止。”

C 明确职责、夯实责任，推动工作见实效

建设审批管理链条长，涉及部门较多，必须明确部门职责，避免出现管理漏洞和监管空白。为此，《意见》中将各单位的职责均进行了单独明确。自然资源局负责村民宅基地建房、集体土地和国有土地一般性建设事项的“一窗口”受理、选址复核、土地手续办理等工作。农技中心负责村民宅基地建房主体资格认证等工作。综合执法大队负责示范区所有建设行为的联合监管组织协调工作，履行综合执法监管责任，依法依规查处违法建设行为，三个部门全程参与“五个联合”监管审批工作。除此之外，其他行业部门按职能和工作需要参与“五个联合”审批监管工作，配合做好违法违规建设行为的查处工作。各村(社区)党支部、村(居)委会落实耕地保护属地监管责任，履行发现、报告、监督“两违”责任，配合“3+N”专班对村民宅基地建房和集体土地、国有土地多建乱建行为进行专项监管。“以前，村民想申请建房，审批流程多且耗时长，现在通过专班联审，合理避免了村民在申请建房时不知道找谁，不知道去哪里找的问题，有效避免了部门间推诿扯皮、权责不清，从源头上杜绝农村建房和土地建设管理。”谈及建设审批，农技中心主任源建安深有感触。“党工委、管委会高度重视，高位推进建设审批工作，出台了《意见》，成立了工作专班，构建了一套责任明晰、便捷高效、监管有力的工作机制，为群众安居乐业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我们工作既有了压力，更有了动力。”

建设审批改革工作是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内容，是实现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手段，对实现恒口高质量发展具有重大意义。此次《意见》的出台，立足实际问题，体现恒口特色，既突出了耕地保护，也满足了辖区合理建设需求，为规范恒口建设行为，改善建设乱象频发的现状提供了坚强支持和重要保障。“建设审批监管工作任重道远，我们‘3+N’专班将按照党工委、管委会关于建设审批的统一部署和要求，持续推进‘一个窗口’审批、‘五个联合’审批监管工作机制，持续提升审批效率，确保送审材料明晰、审批路径畅通，持续提高审批效率，进一步释放恒口示范试验改革活力，相信此次《意见》的颁布施行，必将推动我区建设管理工作迈上新台阶，助力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陈红表示。